

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:114年4月15日連絡人:賴政安主任檢察官

連絡電話: (049)2242602*2029

南投地檢全面實施「可疑帳戶預警機制」

結合轄內金融機構與地政機關強化整體打詐量能

一、本署前為在轄內實施「可疑帳戶預警機制」(以下簡 稱預警機制),特於民國113年10月9日召開首次「南 投地區可疑帳戶預警中心第一次研商會議」,且隨即 於南投市(含南投縣政府警察局南投分局、中興分局 轄區)試行預警機制,運作成效良好。故於昨(14) 日 14 時許,二度召開「南投地區可疑帳戶預警中心第 二次研商會議」,擬將預警機制在本轄全面施行,並 邀集轄內各金融機構(含各鄉鎮市農會)、各地政事 務所、縣警局刑警大隊及各分局偵查隊派員與會,會 議由本署郭景東檢察長親臨指導,本署洪英丰主任檢 察官主持。會中首先由本署林政益檢察事務官組長簡 介預警機制設置目的及規劃、相關阻詐案例及試行期 間成果,再由洪主任檢察官對預警機制所憑之各項法 律依據、跨機關之合作模式、可疑帳戶與高風險抵押

權來源、認定標準、通報機制、檢警查證作為等面向予以重點式解析,深入淺出,使與會單位人員均能體認預警中心之重要性,藉此會議凝聚公私共識,展現全體與會成員阻詐之決心。

- 二、本署郭景東檢察長於致詞時表示,目前詐騙案件仍層 出不窮,為社會大眾所關注之優先議題,亦為國家政 策極力要解決之犯罪問題,在本署第一次研商會議後, 預警機制之試行已有相當成效,期待本次會議能集思 廣益,擴大阻詐之廣度與深度,讓民眾更有感,打詐 更有力。
- 三、會議中各與會單位積極發言與建言,諸如每日自行異常分析之數量眾多,如何篩選?自行限制交易功能而遇有客訴時,如何處置?等疑義,經雙向交流後均能獲得可行作法。又對金融機構能否建置自行分析可疑帳戶之機制、配合本署預警機制有無窒礙難行之處、地政機關通報(含具體認定高風險標準及關懷作法)機制及延長高風險處理時限有無困難、能否建置聯防窗口名冊以利及時通報等議題,亦獲得高度正面共識,未來預警機制執行與阻詐成效相當可期,以此落實檢警及早介入監控、凍結,達到超前斬斷詐欺集團命脈,與即時攔阻被害金流之具體成果。

四、目前政府打詐作為中,就識詐、阻詐、堵詐、懲詐四

面向均屬重要且有急迫性,此次會議廣邀轄內所有金融機構、地政機關積極投入參與預警機制,除強化金融帳戶與地政登記之風險控管機制外,更能提升整體打詐作戰之量能。本署前經預警機制試行後,阻詐總金額高達新臺幣520萬餘元,成果相當豐碩,此次會議擴大合作團隊成員與全面建置聯防機制,相信阻斷詐欺力度與贓款返還程序更能從速執行,以落實保護犯罪被害人為最大目標。



本次會議由郭景東檢察長親臨指導、洪英丰主任檢察官主持、林政益組長報告(依序由右至左)



全體與會人員